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 WORLD HOUSEWAR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13)

委任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本集團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通函」)內所述之第3項建議，委任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決議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集團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梁祖威先生、徐志遠先生及李漢聲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的執行董事；李家儀女士獲委任為董事會的非執行董事；曾詠儀女士及項婷女士獲委任為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生效；在生效日期的同時，李家儀女士、曾詠儀女士及項婷女士亦獲委任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風險委員會成員。

謹此提述本集團公司日期為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之公告、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之通告及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如通告及通函內所述，建議委任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決議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梁祖威先生(「梁先生」)、徐志遠先生(「徐先生」)及李漢聲先生(「李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家儀女士(「李女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生效。在生效日期的同時，彼亦獲委任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風險委員會成員。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曾詠儀女士(「曾女士」)及項婷女士(「項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生效。在生效日期的同時，彼等亦獲委任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風險委員會成員。

梁先生、徐先生、李先生、李女士、曾女士及項女士各自確認，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之通函所述的履歷詳情以及其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須予披露之資料。於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履歷詳情及資料仍維持不變。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董事會不再設副主席職位，此變更會優化董事會的運作。

董事會藉此歡迎梁先生、徐先生、李先生、李女士、曾女士及項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達興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李達興先生、馮美寶女士、李振聲先生、李國聲先生、梁祖威先生、徐志遠先生及李漢聲先生為本集團公司之執行董事；張子文先生及李家儀女士為本集團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而崔志謙先生、許志權先生、何德基先生、曾詠儀女士及項婷女士為本集團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